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做出的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议，具体如下：

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、死亡率和发病率、费用、保单红利、退保率等精算假设，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。

公司2019年9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，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利润表。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9年9月30日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783百万元，增加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,765百万元，减少2019年前三季度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1,982百万元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是对精算假设所作出的合理调整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处理。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0月30日

